

宁夏中银绒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015 年，公司董事会严格遵守《公司法》、《证券法》和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及相关规定，认真履行股东大会赋予的职责，面对经济下行，市场疲软，生产要素成本攀升等不利影响，公司上下齐心，凝心聚力，克服各种困难，迎接挑战，努力完成各项生产经营工作，保证公司平稳发展。受董事会委托，在此向董事会报告 2015 年度董事会的工作，请审议。

一、2015 年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一是加强生态纺织产业园区项目建设，针对纺纱、亚麻、服饰、面料等项目的后期建设，多方筹措资金，积极组织精干力量确保安装进度，为按期投产打下坚实基础。

二是为促进行业健康发展，实现长远战略目标，公司与恒天金石达成了深度战略合作意向，共同出资设立宁夏恒天丝路产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产业基金），实现双方资源的优势互补。

三是积极开拓市场，协调金融机构，强化内部管理，培训员工技能，确保公司平稳经营。

四是重视加强与投资者的沟通交流，做好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报告期公司因筹划重大事项股票持续停牌，又恰逢

股市大盘指数暴涨暴跌，公司保持咨询电话畅通，做好与投资者的沟通交流工作。组织高管参加由宁夏证监局与深圳证券信息有限公司联合举办的“宁夏地区上市公司 2015 年投资者网上集体接待日”活动。通过深交所“互动易”及时纾解投资者情绪，2015 年投资者在互动平台提问 1115 条，公司回复 1110 条，回复率 99.6%。

二、2015 年董事会工作回顾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报告期，共组织召开 10 次董事会会议。

1、2015 年 2 月 4 日，公司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选举李卫东先生为公司董事长的议案》、《关于补选李卫东先生为公司战略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2、2015 年 4 月 23 日，公司以现场会议方式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2014 年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等议案。

3、2015 年 4 月 27 日，公司以现场和通讯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2015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4、2015 年 8 月 27 日，公司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参与投资设立宁夏恒天丝路产业投资基金的议案》等议案。

5、2015 年 8 月 27 日，公司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2015 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等议案。

6、2015 年 9 月 14 日，公司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提请股东大会将〈关于参与投资设立宁夏恒天丝路产业投资基金的议案〉比照关联交易决策程序进行审议的议案》。

7、2015 年 9 月 29 日，公司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全资子公司宁夏中银绒业原料有限公司向宁夏恒天丝路贸易有限公司销售无毛绒暨关联交易的议案》等议案。

8、2015 年 10 月 23 日，公司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北京恒天财富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认购宁夏恒天丝路产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份额暨关联交易的议案》等议案。

9、2015 年 10 月 30 日，公司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2015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10、2015 年 11 月 8 日，公司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宁夏中银绒业股份有限公司重大事项继续停牌的议案》。

以上董事会决议公告及相关附件资料均在《中国证券

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网进行了信息披露。

（二）董事会执行股东大会决议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 5 次股东大会。董事会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及《章程》的规定，按照股东大会决议及授权，本着对全体股东负责的态度，认真执行股东大会相关决议，保障了股东的合法权益。股东大会召开情况如下：

1、2015 年 5 月 21 日，公司以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召开 201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2014 年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等相关议案。

2、2015 年 9 月 17 日，公司以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召开 201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审议通过《关于参与投资设立宁夏恒天丝路产业投资基金的议案》等议案。

3、2015 年 10 月 15 日，公司以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召开 201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全资子公司宁夏中银绒业原料有限公司向宁夏恒天丝路贸易有限公司销售无毛绒暨关联交易的议案》等议案。

4、2015 年 11 月 11 日，公司以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召开 201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北京恒天财富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认购宁夏恒天丝路产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份额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等议案。

5、2015 年 11 月 27 日，公司以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召开 2015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重大事项继续停牌的议案》。

以上股东大会所形成的决议公告及相关附件资料均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网进行了信息披露。

（三）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的履职情况

公司董事会下设战略、审计、提名、薪酬与考核四个专门委员会，除战略委员会由 1 名独立董事担任委员外，其他委员会均由 2 名独立董事和 1 名董事组成，且独立董事担任召集人，其中审计委员会召集人由会计专业的独立董事担任。具体履行职责情况如下：

1、战略委员会的履职情况

公司战略委员会委员在报告期认真分析国家产业政策、宁夏回族自治区的优惠政策，积极与公司和相关主管部门沟通，与股东层面、公司管理层等保持沟通，为公司的重大经营决策出谋划策，协助推进公司正在筹划的重大事项。

2、审计委员会的履职情况

审计委员会委员在报告期内召集并参加审计委员会会议，对公司定期报告、内部审计工作报告、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内部控制制度的健全和执行情况进行检查监督，对

聘请年审机构发表意见，并与年审注册会计师就年报审计安排与进度及审计过程中发现的问题进行沟通，切实履行了审计委员会的职责。

3、提名委员会的履职情况

提名委员会在报告期对公司补选董事、选举董事长、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资格、专业背景等进行审查判断，负责提名并发表意见，有效发挥了提名委员会的积极作用。

4、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履职情况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在报告期根据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岗位的主要范围、职责、重要性监督公司制定薪酬计划或方案，对公司薪酬制度执行情况进行跟踪，使得公司激励机制得到充分运用，有利于公司管理的规范有序。

（四）公司独立董事履行职责情况

报告期内，独立董事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独立董事制度》等相关规定，积极参加公司董事会，认真审议议案，并对相关事项发表独立意见，积极履职，尽心尽责，充分发挥独立董事作用，维护了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权益。基于对每次会议议案背景深入了解的基础上，本着勤勉尽责的原则，依据各自熟悉的专业知识，在审慎的调查、分析、讨论后，独立董事对所有议案均投了赞成票，没有投反对票和弃权票。

（五）公司依法治理状况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和中国证监会有关规定的要求，规范运作，不断健全和完善公司的法人治理结构，公司董事会认为公司治理的实际情况与《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和要求相符。

三、2016 年董事会工作重点

（一）指导思想：加快实施战略转型升级，优化产品结构，继续做好生态纺织产业园项目的建设，抓好产品市场销售。打造国际化营销团队，依托高端产业基地，发挥供应链及产业规模的协同效应，持续强化内控建设，提升品质、技术及管理水平，构建企业文化，实现可持续发展。一是在强化销售的同时对各单元做好绩效考核；二是深化与恒天丝路产业基金的合作；三是进一步细化管理，开源节流，降低各项成本，切实提高工作效率；四是线上线下结合，大力推进品牌建设，提升销售。五是配合控股股东推动重大事项取得新进展。

（二）重点工作

1、以全球化视野和战略思维寻求并购、资金、技术、品牌、服务等资源的最佳配置，实施公司战略转型升级。

2、适应经济新常态，以销售为龙头，坚持国内外市场并重，精确定位市场，在稳定现有市场的基础上积极开拓新兴市场，进一步提升国内市场份额，推进国内外市场的均衡发展。

3、加强人才培养和选拔，持续抓好人才队伍建设，打造采购、生产、管理和国际化销售团队，依托职业教育，加强产业工人的轮训，推进多层次的人才培训工作和人才培养及学习提升计划，为公司持续发展提供人才保障。

4、大力推进创新营销模式，以品质和服务赢得客户，优化资源配置，完善线上线下营销模式整合，完善中银-卓文品牌销售整合，依托互联网和移动终端，满足市场的个性化需求。

5、遵循市场规律，深化内部管理变革，提质增效，优化机构设置，加强预算管理和成本核算，坚持开源与节流并重，持续推动管理升级，构建“规范、提升、健康”的企业文化。

6、加强内控制度建设，坚持依法治企，推进内部管控流程，加强并购完成后内控体系的有效覆盖，不断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和风险防范机制，保障公司健康、稳定、可持续发展。

专此报告，未尽内容请参考公司 2015 年年度报告。

宁夏中银绒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 年 4 月 26 日